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银川政报

YIN CHUAN ZHENG BAO



代市长马力在金凤区移民村调研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第10期
2012

全力快速推进银川综合保税区建设

在2012宁洽会暨第三届中阿经贸论坛举办期间，国务院正式批准建立宁夏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设立银川综合保税区。这一重大举措，将给银川乃至我区发展外向型经济带来新的历史机遇，也为国内外客商创造了更加便利优越的投资兴业条件。综合保税区的设立，相当于为银川的跨越式发展装上了“新引擎”，是让全市人民庆幸的大好事。

宁夏深处内陆地区，不沿边不靠海，区位条件不足给宁夏发展外向型经济带来较大的制约。综合保税区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新的经济性区域，实行“境内关外”运作方式，是中国对外开放程度最高、运作机制最便捷，政策最优惠的经济区域之一。入区企业可以开展保税加工、保税物流、进出口贸易、采购分销、金融服务、检测维修、展示展览等业务，还可享受税收、贸易管制、保税监管和外汇管理四大方面的优惠政策，其中税收政策可以概括为“四免、一保、一退”。批准建设宁夏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银川综合保税区，是党中央、国务院对宁夏经济社会发展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是历史性战略机遇。尤其是银川综合保税区的设立，为把银川打造成为我国向西开放的“桥头堡”提供了强大的动力支撑，为推动银川跨越式发展、继续发挥好龙头作用提供了重大机遇，必将极大地改变西北内陆和宁夏的对外开放格局，带动宁夏、银川成为今后一个时期的开放开发热点。

综合保税区是一个开放性的阵地，是开展国际贸易的枢纽，能起到连接国际、国内两大市场的作用；是承接内地、沿海产业转移的重要载体；是现代物流枢纽中心；是新增劳动力的重要平台。宁夏是我国唯一的回族自治区，银川综合保税区的设立，将便于承接中东和穆斯林世界的投资、产业转移和经贸流通，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高端清真食品、穆斯林用品产业转移的承接地和认证、设计、研发、制造商贸和交易中心。同时，银川综合保税区的设立，还将为周边地区现代生产服务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平台，从而促进银川成为全球分拨、配送物流基地和吸引东部地区产业转移的重要基地。一些进入保税区的企业和跨国公司将会把产品由综合保税区实现全球分拨配送，更好地适应制造业“零库存”，实现有效管理。这将使我区制造业成本降低、企业竞争力得到提升。

抓住机遇，勤奋工作。抓好综合保税区建设是当前和今后发展的一项重大任务。我们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充分认识“两区”，尤其是银川综合保税区建设对银川跨越式发展的重大历史意义，尽快熟悉相关政策和业务，进入角色。要狠下决心，狠抓落实，认真做好各项工作，确保尽早通过验收，封关运行，举全市之力加快综合保税区建设，以最快速度、最大运行效益助力银川跨越式发展，为全面提升银川对外开放水平做出新贡献。

银川市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YINCHUANSHI

RENMINZHENGFU

JIGUANKANWU

传达政令 服务改革
通报信息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对外宣传

银川政报

编委会主任:王久彬

编委会副主任:王 勇 王 军

编 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建懿 马 旭

马爱平 马丽岩

马如林 马雪飞

马雪霞 马耀华

马耀勇 王亚楠

王 奎 王 琪

邓彦芳 白军生

冯连福 左 弘

朵永毅 关 琪

李俊章 李志刚

李维国 李成荣

刘 虹 刘治全

刘西存 买锐华

孙争欢 孙武平

闫振华 闫 广

陈 伟 陈 军

陈志文 陈淑慧

杨兆华 杨军利

张 龙 张厚贵

张光华 金 花

金肖楠 虎治富

赵会勇 保建新

郭 勇 徐 庆

钱秀梅 夏 斌

袁 克 康 华

喇宏敏 缙转会

责任编辑:金延华 伽 莉

编 审:闫玉山

刊名题字:田 兵

版式设计:伽 莉

校 对:李 煜 吴小男

摄 影:吴小男

市 政府文件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 (4)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银川市深化中小学教

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9)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银川市政务资

源共享平台数据采集工作的通知 (14)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2012年度招商引资目

标任务考核工作的通知 (21)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银川市重要经济目标

防护单位的通知 (26)

机 构设置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银川市征兵领导小组

成员及征兵办公室组成人员的通知 (28)

人 事任免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尤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29)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马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30)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孙武平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31)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2012年第10期（总第265期）

2012年10月15日出版

政 务 要 闻

(32)

调 查 研 究

学习借鉴成都经验 统筹银川城乡发展

银川市政府研究室 马成文 (34)

工 作 交 流

让回乡银川百姓乐享公共文化建设成果

银川市文广局 郭 林 赵苏平 郎志娟 (37)

银川政报协办单位

（排名不分先后）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银川市发改委
银川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银川市教育局
银川市科学技术局
银川市宗教事务局
银川市民政局
银川市司法局
银川市公安局
银川市财政局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银川市国土资源局
银川市规划管理局
银川市建设局
银川市住房保障局
银川市园林管理局
银川市交通运输局
银川市水务局
银川市农牧局
银川市商务局
银川市环保局
银川市城管局
银川市文广局
银川市卫生局
银川市国资委
银川市计生委
银川市审计局
银川市统计局
银川市外事办
银川市政府服务中心
银川市政府研究室
银川市政府法制办
银川市旅游局
银川市体育局
银川市经济技术合作局
银川市地震局
银川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银川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银川市民防局
银川市土地储备局
银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银川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银川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银川市国家税务局
银川市地方税务局
银川市烟草专卖局
兴庆区人民政府
金凤区人民政府
西夏区人民政府
灵武市人民政府
永宁县人民政府
贺兰县人民政府
银川众一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6号
邮 编：750011
电 话：（0951）6888259
印 刷：宁夏九色鹿商务印刷有限公司
电 话：0951-6035568 6035588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 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

银政发〔2012〕21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为有效预防火灾事故，减轻火灾危害，保障公共安全，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46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一、突出抓好火灾预防工作，努力改善消防安全环境

（一）加强消防安全源头管控。制定城乡规划要充分考虑消防安全需要，确保消防安全布局、消防车通道等符合标准。建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和消防审核验收终身负责制，明确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及执业人员和公安消防部门职责，严禁擅自降低消防安全标准。严格依法审批涉及消防安全的事项，不符合法定审批条件的，规划、住房保障、建设等部门不得核发建设工程相关许可证照，安监部门不得核发相关安全生产许可证照，教育、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卫生、文化、文物、人防等部门不得批准开办学校、幼儿园、托儿所、社会福利机构、人力资源市场、医院、博物馆和公共娱乐等人员密集场所。对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的宾馆、景区，在限期改正、消除隐患之前，旅游部门不得评定为星级宾馆、A级景区。强化消防产品监督管理，加强消防产品检验。对生产、经营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质检部门要依法取

消其相关产品市场准入资格，工商部门要依照消防法和产品质量法吊销其营业执照；对使用领域的消防产品，公安消防部门要推行消防产品信息跟踪办法，依法查处使用不合格消防产品的违法行为。

（二）强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建立常态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机制，以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高层和地下建筑、城乡结合部、城市老街区、集生产储存居住为一体的“三合一”场所、“城中村”、出租屋、“九小”场所等薄弱环节为重点，适时组织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对存在影响公共消防安全区域性火灾隐患的，当地政府要制定并组织实施整治工作规划，及时督促消除火灾隐患；对存在严重威胁公共消防安全隐患的单位和场所，要督促采取改造、搬迁、停产、停用等措施加以整改。要严格落实重大火灾隐患立案销案、专家论证、挂牌督办和公告制度，当地人民政府接到报请挂牌督办、停产停业整改报告后，要在7日内作出决定，并督促整改。建立完善火灾隐患举报、投诉制度，及时查处受理的火灾隐患。

（三）严格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对容易造成群死群伤火灾的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和高层、地下公共建筑等高危单位，要实施更加严格的消防安全监管，督促其按要求配备急救和防护用品，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提高自防

自救能力。要建立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评估制度,由具有资质的机构定期开展评估,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开,作为单位信用评级的重要参考依据。火灾高危单位应当参加火灾公众责任保险。

(四)严格建筑工地、建筑材料消防安全管理。依法加强对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施工单位落实用火用电等消防安全措施,公共建筑在营业、使用期间不得进行外保温材料施工作业,居住建筑进行节能改造作业期间应撤离居住人员,并设消防安全巡逻人员,严格分离用火用焊作业与保温施工作业,严禁在施工建筑内安排人员住宿。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外保温材料不得使用易燃材料,严格限制使用可燃材料。住房保障、建设部门推广具有良好防火性能的新型建筑保温材料,采取严格的管理措施和有效的技术措施,提高建筑外保温材料系统的防火性能,减少火灾隐患。建筑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

(五)全面推行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消防管理,整合资源,群防群治,全民消防,有效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科学划分三级管理网格,以乡(镇)、街道为单元划分“大网格”,以行政村社区为单元划分“中网格”,以居民楼院、村组、生产经营单位为单元划分“小网格”。建立健全网格化管理组织机构,乡(镇)、街道成立消防安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确定消防专(兼)职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网格化责任体系,实行县、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领导分包“大网格”,乡(镇)、街道工作人员分包“中网格”,行政村社区人员分包“小网格”的三级分包责任制,建立完善网格化排查治理、网格化宣传教育、网格化应急处置等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公安机关和消防部门、

公安派出所以及各级综治、民政、工商、安监等部门的职责任务,保障网格精细化管理规范运行。加强网格化消防安全基础建设,依托城乡社区警务室、文化站等建立消防巡防室、消防工作室、消防培训体验中心等,加强乡(镇)、街道专兼职消防队装备器材配备,在街道社区增设消火栓、居民社区设置消防器材存放点,乡(镇)农村设置消防水池、取水点。

二、切实夯实消防工作基础,提高社会抗御火灾能力

(六)完善消防法律法规体系。针对消防安全突出问题,及时制定、完善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和技术标准。要从建设工程防火设计、公共消防设施建设、隐患排查整治、灭火救援等方面制定并执行更加严格的消防安全标准。

(七)强化消防科学技术支撑。继续将消防科学技术研究纳入科技发展规划和科研计划,积极推动消防科技创新,不断提高利用科学技术抗御火灾的水平。研究落实相关政策措施,鼓励和支持先进技术装备的研发和推广应用。加强火灾科学与消防工程、灾害防控基础理论研究,加快消防科研成果转化应用。加强高层、地下建筑和快速交通等防火、灭火救援技术与装备的研发,鼓励自主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国际先进技术,推广应用消防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加快推进消防救援装备向通用化、系列化、标准化方向发展。加强消防信息化建设和应用,不断提高消防工作信息化水平。

(八)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科学编制和严格落实城乡消防规划,对没有消防规划内容的城乡规划不得批准实施。合理布设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单位和场所,确保城乡消防安全布局符合要求,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通信、消防车通道等公共消防设施建设要与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同步

发展,确保符合国家标准。负责公共消防设施维护管理的部门和单位要加强公共消防设施维护保养,保证其能够正常使用。商业步行街、集贸市场等公共场所和住宅区要保证消防车通道畅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埋压、圈占、损坏公共消防设施,不得挪用、挤占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用地。“十二五”期间,全市所有建制镇消防规划全部编制完成;城市建成区市政消火栓实有数达到98%以上,乡(镇)政府所在城镇按照国家标准逐年递增建设市政消火栓,农村地区根据实际建设公共消防水源。建成银川市灾害事故应急救援队和战勤保障大队,完成战勤保障大队及其下辖中队、满春中队和悦海中队等消防站的建设任务。并随着城市建设,市区根据需要新建不少于2个消防站,永宁新建望远工业区消防站,贺兰新建暖泉工业区消防站,灵武市新建1个消防站。按照特勤消防站执勤车不少于9辆,普通消防站执勤车不少于6辆的标准,完成新增建消防站的车辆装备器材配备任务,使公安消防站执勤车辆装备达到国家标准。加快推进消防信息化建设,有效对接自治区、市、县三级政府应急指挥中心。进一步优化消防装备结构,确保所有消防站装备配备基本达到国家标准。结合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配齐配强消防攻坚组器材装备和应急救援装备。

(九)大力发展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在加强现役消防力量建设的同时,逐步加强消防业务技术骨干力量建设。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大力发展政府专职消防队、企业事业单位专职消防队和志愿消防队。为消防队伍配备必要的装备器材,开展相应的业务训练,不断提升战斗力。继续探索发展和规范消防执法辅助队伍,积极发展壮大消防文员力量。将非现役消防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按照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纳入当地财政和社会保险体系,并

确保非现役消防员工资待遇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所从事的高危险职业相适应;对因工伤亡的非现役消防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参照有关规定评功、评烈。落实自治区专职消防队伍管理办法,加强专职消防队伍运行管理,提高消防救援能力。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2012年10项民生计划为民办30件事实的通知》(宁政发[2012]11号)要求,2012年要在条件相对成熟、消防灭火救援队伍需求最迫切的乡(镇),依托公安派出所组建21支乡(镇)消防队。到2015年,力争发展政府专职消防队员500人,消防文员60人,全市所有设公安派出所的乡(镇)均应按照《乡镇消防队标准》(GA/T 998—2012)组建消防队,全面提高城乡防控火灾和应急救援综合能力。

(十)规范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管理。落实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管理规定,严格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资格审查,规范发展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和消防安全评估、咨询、监测等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督促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规范服务行为,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依法依规追究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的责任。

(十一)提升灭火应急救援能力。市、县人民政府要依托公安消防队伍及其他优势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加强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立健全灭火应急救援指挥平台和社会联动机制,完善灭火应急救援预案,强化灭火应急救援演练,提高应急处置水平。加强全市消防特勤装备建设,研究制定《银川市2013—2015年消防特勤装备和消防监督装备建设规划》,切实提高消防装备作战效能和消防监督执法水平,提高消防部队处置突发灾害事故的能力。公安消防部门要加强对高层建筑、石油化工等特殊火灾扑救和地震等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战术研

究和应用,强化各级指战员专业训练,加强执勤备战,不断提高快速反应、攻坚作战能力。加强消防训练基地和消防特勤力量建设,优化消防装备结构,配齐灭火应急救援常规装备和特种装备。加强灭火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储备,建立平战结合、遂行保障的战勤保障体系。

三、强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提高全民消防安全素质

(十二)加强消防宣传教育。认真落实《全民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纲要(2011-2015)》,完善和落实宣传、公安、教育、民族宗教、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卫生、广电、安监等部门消防宣传教育责任制。多形式、多渠道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深入开展消防宣传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进家庭、进清真寺活动,加强对老人、妇女和儿童的消防安全教育,发展壮大消防宣传志愿者队伍,大力普及消防安全知识。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要积极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安排专门时段、版块刊播消防公益广告。

(十三)加强消防教育培训。重视发挥继续教育作用,将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知识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及公务员培训、职业培训、科普和普法教育、义务教育内容。中小学要在相关课程中落实好消防教育,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的全员应急疏散演练。村(居)委会和物业服务企业每年至少组织居民开展1次灭火应急疏散演练。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消防培训,积极培养社会消防专业人才。加强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和消防设计、施工、监理人员及保安、电(气)焊工、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人员的消防安全培训。依托宁夏消防技能鉴定站,加快推进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四、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完善社会化消防工作格局

(十四)严格落实政府消防工作责任。各县(市)区政府全面负责本地区消防工作,政府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主要责任人,其他负责人要认真落实消防安全“一岗双责”制度。将消防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政府目标责任、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内容,严格督查考评。要加大消防投入,贯彻落实财政部《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财防[2011]330号),建立健全消防经费预算保障机制和社会消防力量经费保障机制,保障消防事业发展所需经费。各县(市)区政府要组织制定并实施城乡消防规划,切实加强公共消防设施、消防力量、消防装备建设,整治消除火灾隐患。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要建立消防安全组织,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推行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加强消防安全基础建设,充分发挥消防安全领导小组或消防安全委员会的职能作用,定期研究部署消防工作,及时解决重大消防安全问题,扎实推进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认真组织开展火灾事故调查统计工作。

(十五)依法履行部门消防安全管理和监督职责。各行业主管部门严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做好消防工作。住房城乡建设、商务、文化、教育、卫生、民政、文物等部门要切实加强建筑工地、宾馆、饭店、商场、市场、学校、医院、公共娱乐场所、社会福利机构、烈士纪念设施、旅游景区(点)、博物馆、文物保护单位等消防安全管理,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严格落实各项消防安全措施。安监、工商、质检、交通运输、铁路、公安等部门加强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压力容器的安全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生产、运输、经营、燃放烟花爆竹的

行为。建立并严格落实银川市消防安全监管厅联席会议制度，形成消防安全监管合力。各级公安机关及消防部门严格履行职责，每半年对消防安全形势进行分析研判和综合评估，及时报告当地政府，采取针对性措施解决突出问题。要加大执法力度，依法查处消防违法行为，对严重危及公众生命安全的要依法从严查处；公安派出所和社区（农村）警务室要加强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及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十六）全面落实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是本单位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各单位依法履行职责，保障必要的消防投入，切实提高检查消除火灾隐患、组织扑救初起火灾、组织人员疏散逃生和消防宣传教育培训的能力。建立消防安全自我评估机制，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每季度、其他单位每半年自行或委托有资质的机构对本单位进行一次消防安全检查评估，做到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建立建筑消防设施日常维护保养制度，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检测，确保消防设施完好有效。要严格落实消防控制室管理和应急程序规定，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十七）建立完善考核奖励和责任追究制度。各县（市）区要把消防工作作为政府目标责任考核和领导干部政绩考评的重要内容，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建文明城市（乡镇、村、社区）和平安地区等考评范围，实行严格的奖惩制度，对消防工作突出的地区进行表彰，对热心消防公益事业、主动报告火警和扑救火灾的单位和个人，要给予奖励。对因工作不力造成辖区发生重特大火灾特别是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的，实行一票否决，对事故负有相应责任的领导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不依法履行

职责，在涉及消防安全行政审批、公共消防设施建设、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消防力量发展等方面工作不力、失职渎职的，要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各级公安机关及消防部门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以权谋私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各单位因消防安全责任不落实、火灾防控措施不到位，发生人员伤亡火灾事故的，要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发生重大火灾事故的，要依法依规追究单位负责人、实际控制人、上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负责人的责任；发生特别重大火灾事故的，要根据情节轻重，追究各县（市）区分管领导或主要领导的责任；后果特别严重、影响特别恶劣的，要按照规定追究更高级别相关领导的责任。

各县（市）区每年12月15日前将本地消防工作情况向市政府作出专题报告。

银川市人民政府

2012年10月12日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银川市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 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银政办发〔2012〕15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银川市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已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教育厅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2年10月16日

银川市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 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为促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积极推进职称制度分类改革，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12〕104号）、自治区人社厅、教育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称（职务）评审办法〉的通知》（宁人社发

〔2012〕281号）、《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水平评价标准条件（试行）〉的通知》（宁人社发〔2012〕282号）、《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过渡办法（试行）〉的通知》（宁人社发〔2012〕283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遵循教育发展规律,按照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方向和总体要求,建立与事业单位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相衔接,符合教师职业特点,统一的中小学教师职称(职务)制度,充分调动广大中小学教师的积极性,为中小学聘用教师提供基础和依据,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提供制度保障和人才支持。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遵循中小学教师成长规律,鼓励优秀人才脱颖而出,促进中小学教师全面发展。

(二)坚持统一制度,分类管理,体现中学、小学和幼儿园的不同特点。

(三)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切实维护教师的合法权益。

(四)坚持重师德、重能力、重业绩、重贡献,激励中小学教师提高教书育人水平。

(五)坚持与中小学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相配套,积极稳妥、协调推进,妥善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

三、试点范围

银川市直属及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灵武市所属的普通中小学、职业中学(中心)、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教科所(教研室)、电教中心和校外教育机构。

民办中小学教师可参照本实施方案参加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

四、试点内容

(一)建立统一的中小学教师职称(职务)体系制度。合并原中小学教师相互独立的职称

(职务)制度体系,实施统一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称(职务)制度。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称(职务)分为初级职务、中级职务、和高级职务,初级设员级和助理级,高级设副高级和正高级。员级、助理级、中级、副高级、高级职称(职务)名称依次为三级教师、二级教师、一级教师、高级教师、正高级教师。根据自治区人社厅、教育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过渡办法(试行)〉的通知》(宁人社发〔2012〕283号)精神,对我市现有在职中小学教师,统一办理过渡手续,直接过渡到统一后的职称(职务)体系。

(二)实施新的中小学教师水平评价标准。根据自治区人社厅和教育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水平评价标准条件(试行)〉的通知》(宁人社发〔2012〕282号)精神,今后教师职称(职务)评聘全部按照新的评价标准进行。今年改革试点申报正高级教师、小学幼儿园教师申报高级教师按照新评价标准执行,其余仍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中、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试行)》(宁职改发〔1998〕25号)。评价工作要充分体现中小学教师职业特点,注重师德修养、教育教学工作业绩、教育教学方法与艺术、教育教学一线及农村教育实践经历,引导教师立德树人,爱岗敬业,积极进取,不断提高实施素质教育的能力和水平。

(三)建立并完善新的中小学教师评价机制。根据自治区人社厅和教育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称(职务)评审办法〉的通知》(宁人社发〔2012〕

281号)精神,建立市、县(市)区和学校三级评审组织,健全评委会工作程序和评审规则,建立评审专家责任制,严格执行“民主、公开、公正、竞争、择优”的评审原则,不断完善以同行专家评审为基础的业内评价机制。严格实施评审前后两次公示制度,加强监督,增加评审工作透明度。

(四)实现职称评审与岗位聘用制度的有效结合,实现中小学教师职务聘任和岗位聘用的统一。职称评审要严格在核定的岗位结构比例内进行,评聘工作应在出现岗位空缺的情况下开展,不再进行与岗位聘用相脱离的资格评审。健全中小学岗位设置方案,延伸设置中小学专业技术高级岗位。中小学专业技术高、中、初级岗位之间及内部各等级的结构比例,根据新的中小学教师职称等级体系,按照国家 and 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其中正副高之间的设置比例按照2:8执行。

健全和完善评聘监督机制,充分发挥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和广大教师的监督作用,确保评聘程序公正规范,评聘过程公开透明。建立健全中小学教师考核制度,加强聘后管理制度,在岗位聘用中实现人员能上能下。

(五)严格执行中小学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基本程序。评聘工作应在有岗位空缺的前提下,按照个人申报、考核推荐、专家评审、学校聘用的程序进行。

个人申报。聘用学校按照核定的各等级岗位结构比例,公布拟聘用岗位数额及竞聘条件。中小学教师竞聘相应岗位,按照国家和自治区制定的标准条件,按规定程序向聘用学校提出申请。

考核推荐。学校对参加竞聘的教师,要结合其任现职以来各学年度考核情况,通过多种方式进行

全面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经集体研究,由学校根据核准的教师岗位比例择优推荐拟聘人选参加评审,并在学校公示。

专家评审。由同行专家组成的评委会,按照评价标准和办法,对学校推荐的拟聘人选进行专业技术水平评价。评审结果经公示后,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确认。

学校聘用。中小学根据聘用制度的有关规定,将通过评审的教师聘用到相应岗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部门应及时兑现受聘教师的工资待遇。

五、主要任务及时间安排

第一阶段:制定方案(2012年7月)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全区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12〕104号)精神,结合银川市实际,制定《银川市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明确试点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试点范围、试点内容、主要任务、实施步骤和基本要求,做好全市改革试点的总体工作安排。实施方案经市人民政府同意后,上报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教育厅批准。

第二阶段:动员宣传(2012年8月)

1、召开“银川市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会议”,传达国家和自治区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安排部署全市改革试点工作;

2、加强改革试点和政策宣传,采取举办培训班、学习考察、政策研讨等多种形式,培训改革试点工作人员;通过组织以学校为单位的教职工集中政策学习、印发改革政策宣传资料、市人社局、教

育局和学校相关网站刊登相关政策文件等方式,广泛宣传解读改革试点有关政策,保障广大教师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努力营造促进职称改革的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3、县(市)区根据银川市实施方案制定本地区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经本级人民政府同意后,报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局批准。

第三阶段:组织实施(2012年9月—11月)

1、开展中小学教师职称(职务)过渡工作。现有在职的中小学教师,按照原中小学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与统一后的职称(职务)对应关系,以及现聘任的职务等级,直接过渡到统一后的职称(职务)体系,并统一办理过渡手续。按照自治区统一部署,于9月10日前完成过渡。

2、重新核准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岗位设置方案。按照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政策规定,重点对中学核准延伸设置正高级岗位,对小学和幼儿园核准延伸设置副高级和正高级岗位。

3、组建中初级评委会(评委库),组建学校评审推荐领导小组。银川市设立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评审委员会和评委库,负责全市中级职称评审和申报高级职称的推荐工作;各县(市)区组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初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评审委员会和评委库,负责本辖区初级职称评审和中高级职称的推荐工作;各学校建立评审推荐领导小组,负责本校申报职称的审核、考核和审核推荐工作。

4、开展2012年度全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职务)评审工作。根据全区和全市职称改革试点的统一安排和部署,依据各学校空缺岗位情况,按照个人申报、学校审核推荐、专家评审、人社部门审批

和学校聘用的程序开展年度全市职称评聘工作。

第四阶段:验收总结(2012年12月)

根据自治区人社厅和教育厅要求,按照自下而上由学校到县(市)区、由县(市)区再到全市总体的方式,逐级总结汇报本校、本县(市)区和全市总体改革试点工作,并做好工作资料的整理,以备上级部门验收。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要充分认识到中小学教师职称改革是人事制度分类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建立和完善中小学教师科学合理的评价机制、调动广大教师爱岗敬业的事业心的重要举措,事关教师队伍建设,事关教师职业规划和切身利益,必须给予高度重视。为加强领导,银川市成立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全市改革试点工作。各试点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领导小组组长由政府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相关负责同志组成。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各负其责,把改革试点工作作为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任务,切实组织实施好。

(二)周密部署,稳步推进。各县(市)区要根据银川市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抓紧制定本地区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经本级人民政府同意,报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局批准后,组织开展本地的改革试点工作。要周密部署,分工协作,密切配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对中小学教师职称工作的综合管理,教育部门要履行行业主管部门的职责,学校要按照核准的岗位设置方案和工作安排,认真做好教师的推荐、聘用和聘后管理等工作。试点工作中要统筹协调各方面的利益关

系，深入细致地做好政策解释、舆论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广大教师积极支持和参与改革。

（三）确保成效，确保稳定。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要通过调研和座谈等形式，充分了解和掌握改革试点工作中有可能出现的阻力和不利因素，提前做好应对和解决的思想准备、组织准备，要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组织开展试点工作，要确保广大教师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积极引导广大教职工参与支持改革，确保改革取得实效。同时，在工作推进中还要建立矛盾化解机制和责任追

究机制，出现矛盾及时化解，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教师队伍稳定，确保改革试点工作取得实效，确保通过改革促进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各试点县（市）区要及时总结经验，发现、研究和解决改革试点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妥善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遇到重要情况及时向改革试点领导小组报告。改革试点进展情况报送改革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 银川市政务资源共享平台数据 采集工作的通知

银政办发〔2012〕15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为加强政府部门间资源共享，更好的利用现有信息资源，突破部门行业信息资源互不联通的瓶颈，我市按照“循序渐进、分步实施、需求导向，急用先行”的原则，以领导决策支持和社会信息管税应用为目标，启动实施了银川市政务资源共享平台建设工程，实现了第三方涉税信息为各部门的增值利用，为支撑银川市经济社会发展开发了增量税源、挖掘潜在税源、统管存量税源，有力的促进了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全面发展，确保了全市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但自系统运行以来，还存在各单位数据传递不及时，传递数据内容不全面，数据格式不统一，致使平台利用率不高等问题。为了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完善全市经济数据信息共享平台建设的要求，各相关单位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建立健全协税护税联动机制，推动平台建设，确保地税部门能够及时、有效、完整、长期不断地获取涉税信息，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现就进一步做好政务资源共享平台建设数据采集共享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共同推动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建设

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工程是一项长期、系统工程，是加强我市政府部门间效能合作，整合政

府部门间政务资源，促进我市社会与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各相关部门要予以高度重视，把信息共享平台建设纳入部门年度工作重点。各单位要增强大局意识，及时与共享平台参建的相关部门沟通，积极参与到共享平台建设工程中，共同推动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建设。

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工程建设由市政府办公厅统一负责，市信息中心具体组织实施，市政府各部门负责本部门数据的报送。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工作，明确内部管理机构，负责管理、协调本部门（单位）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工作，必须确定1名分管领导负责共享平台数据报送工作，并安排专人负责本单位的信息报送工作。

二、共享单位密切配合，确保数据报送工作顺利进行

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一期工程信息共享单位包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地方税务局、市国家税务局、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房保障局、市土地储备局、市规划管理局、市建设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统计局、市水务局、市交警支队。

数据采集工作是我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建设的核心，关系到平台建设的成败和信息资源的

应用。因此，以上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数据采集工作的重要性，积极主动配合市信息中心，完善报送机制，按时完成本部门数据报送工作。以上各单位，必须在次月10日内，按月将部门共享信息通过共享平台网络传至平台服务器中，对于暂不具备传送网络渠道的部门可通过移动存储介质等其他方式报送，报送的数据要确保真实、及时。（联系人：

刘新龙 联系电话：6888261）

三、建立健全考核奖惩机制

共享平台数据报送工作将纳入市委政府年度工作目标考核体系中，并作为绩效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

市政府将委托市信息中心等有关部门负责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工作检查评测，评测内容主要包括各单位提供信息的数量、更新时效和使用情况等，并及时公布评估结果和提出改进意见。

在工作工程中，被市政府予以通报批评的单

位和部门，取消其年度评优评先资格。对银川市财政预算管理单位，在检查评测期内，被市政府通报批评一次的单位和部门，由市财政局扣减其下年度3%公用经费；检查评测期内，被市政府通报批评两次及以上的单位和部门，由市财政局扣减其下年度5%公用经费。

附件：银川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信息报送一览表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2年10月22日

附件:

银川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信息报送一览表

一、市工商局

1、开业登记信息

注册号	企业名称	住所	注册资金	主营经营范围	辅营经营范围	登记机关	管辖机关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行业代码	经有期限起	经有期限止	实收资本	企业状态	经营方式

说明:<行业代码、企业状态、经营方式>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2、变更登记信息

注册号	企业名称	联络人	住所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登记机关	企业类型	核准日期	内部序号

3、注销信息

主体身份代码	注册号	企业名称	住所	注册资金	注销原因	注销日期	企业类型	行业代码	审批机关	登记机关

<企业类型、行业代码、注销原因>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4、吊销执照信息

序号	注册号	公司名称	法人代表	证号	开业日期	吊销日期	吊销原因

二、市规划局

建设项目规划审批信息

主键	住宅小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小区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用地面积(平方米)	住宅套数	开发商名称	开发商工商注册号	开发商组织机构代码	批准文号	所属区县

三、市建设局

1、建设工程施工许可信息

序号	中标编号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税务登记证号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税务登记证号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筑面积M ²	中标造价	开竣工日期	施工许可证编号	办理日期	备注

2、建设工程中标信息

序号	中标编号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税务登记证号或机构代码证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建设地点	招标方式	建设规模	层数	中标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税务登记证号	定标造价(万元)	标底价(万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3、建筑施工企业资质信息

序号	证书编号	企业名称	法人	联系电话	工商注册号	注册地址	资质类型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发证时间	纳税人识别号	组织机构代码	所属区县

说明:<资质类型、资质等级、所属区县>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4、外来施工企业登记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税务登记证号	机构所在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承建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名称	建设单位税务登记证号或机构代码证号	建筑面积M ²	中标造价	开竣工日期	施工许可证编号	办理日期	备注

四、市住房保障局

1、房产预售许可证信息

预售方单位名称	税务登记证号	预售时间	业务类	房地产开发项目编号	预售证号	所属区	房产地址	面积	房屋类型

说明:<业务类、所属区、房屋类型>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2、房产转让信息

(1)单位房产转让

转让单位名称	转让单位税务登记证号	成交时间	业务类	发证时间	所属区	房产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成交价格	建成年代	产权证号	备注

(2)个人房产转让

成交时间	业务类	发证时间	所属区	房产坐落	建筑面积	用途	成交价格	建成年代	产权证号	备注

说明:<业务类、所属区、用途>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3、房产租赁信息

时间	业务小类	坐落	租赁面积	出租方	出租房税务登记号或身份证号	承租方	承租方税务登记号或身份证号	年租金	租赁期限	面积	所属区	房产集团	租赁坐落
•	•	•	•	•	○	•	○	•	•	•	•	•	•

说明:<业务类、所属区>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4、商品房预售合同备案信息

销售方单位名称	税务登记 证号	备案登记 时间	合同签订 时间	合同约定交 房时间	首付金 额	预售证 号	房地产 址	面积	房屋类 型
○	○	○	○	○	○	○	○	○	○

5、银川市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

<按现有住房保障局规定内容提供>

五、市国土局

1、应税矿产资源开采信息

单位名称	税务登 记证号	许可证 号码	法定代 表人	联系 电话	开采 地址	矿产品 名称	开采 数量	单位 税额	代征税 款金额

说明:<矿产品名称>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2、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信息

受让方	受让方税务 登记证号或 组织机构代 码证号	土地 位置	土地 用途	土地面积 (平方米)	评估 金额 (万元)	出让 金额	出让 时间	出让方	出让方 地址	出让方 联系电话	受让方 地址	受让方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说明:<土地用途>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3、土地转让信息

土地位置	土地面 积(平方 米)	土地 用途	使用 权类 型	土地 等级	转 让 方	转 让 方 税 务 登 记 证 号 或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证 号	转 让 方 联 系 电 话	原 土 地 使 用 证 号	受 让 方	受 让 方 税 务 登 记 证 号 或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证 号	现 土 地 使 用 证 号	受 让 价 格	转 让 价 格	结 办 时 间
		•	•	•	•	○	•		•	○	•	•	•	

说明:<土地用途、使用权类型、土地登记>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4、土地使用证登记信息

土地 证号	土地使 用 单 位	税务登记 证号或组 织机构代 码证号	位置 座落	地号	土地 用途	土地 等级	使用 权 类 型	发证 日期	终止 日期	使用 权 面 积
•	•	○	•	•	•	•	•	○	•	•

<土地用途、使用权类型、土地登记>要求提供代码信息,同时提供编码规则。

说明:•已提供信息 ○未提供信息

六、市发改委

1、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信息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建设地址	建设规模	建设年限	投资概算	年度计划投资	年度计划主要形象进度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建设单位地址	建设单位联系人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2、重点建设项目投资信息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建设规模	投资概算	年度计划主要形象进度	建设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建设单位地址	建设单位联系人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	●	●	●	●	○	○	○	○

3、投资建设项目立项批复信息

批准文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建设单位	建设地址	建设规模	投资概算	资金来源	建设年限	项目备案号	所属镇区
○	●	●	○	●	●	●	●	●	○	○

说明：●已提供信息 ○未提供信息

七、市质监局

组织机构代码证信息

机构代码	机构名称	机构类型	经济行业	经济类型	身份证号码	批准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办证机构代码	行政区划	机构地址	办证日期	注册日期	批准机构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号
●	●	●	●	●	●	●	●	●	●	●	●	●	●	●	●

说明：●已提供信息 ○未提供信息

<机构类型、经济行业、经济类型>所提供为代码，要求提供代码规则。

八、市统计局

规模以上企业经济运行信息

主键	企业名称	工商注册号	企业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注册类型	统计年度	工业总产值	经营收入	利润总额	产成品存货	产品销售率	固定资产投资额	实现税金	组织机构代码	地税纳税识别号	国税纳税识别号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已提供信息 ○未提供信息

九、市工信局

1、担保中心提供融资类担保贷款明细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税务登记证号	法人代表	贷款银行	担保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月)	起始日期
●	●	○	●	●	●	●	●

2、企业月万元产值能耗分析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名称 税务登记 证号	年月	万元产值能耗			万元产值电耗	
				(吨标准煤/万元)			(千瓦时/万元)	
				1-本月值	1-上月值	去年 同期值	1-本月值	去年同期 值
•	•	○	•	•	•	•	•	•

3、技术改造项目信息

审批 文号	项目 名称	承担 单位	承担单 位名称 组织机 构代码	承担 单位 联系 人	承担 单位 联系 电话	项目 内 容	主 管 部 门	完 成 年 度	项目 经费 (总 额)	项目 经费 (贷 款)	项目 经费 (自 筹)	项目 经费 (财政 补贴)	经济效 益(年 销售收 入)	经济 效益 (年利 税)
•	•	•	○	•	•	•	•	•	•	○	○	○	○	○

说明：•已提供信息 ○未提供信息

十、市水务局

水利工程项目信息

主 键	审 批 文 号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内 容	主 管 部 门	所 属 隶 属 行 政 区	建 设 规 模	建 设 年 限	投 资 概 算	资 金 来 源	承 建 单 位 名 称	承 建 单 位 税 务 登 记 证	承 建 单 位 项 目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建 设 地 址	建 设 期 限	开 工 时 间	竣 工 时 间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已提供信息 ○未提供信息

十一、市交警支队

车辆登记、审验信息

车牌号	车主	身份 证号	车架号	厂牌 型号	车型	载客 人数	载重 吨位	排气量	联系 方式	车辆登记审验日期

十二、市国税局开业、变更、注销登记、非正常、停业信息

纳税人识 别号	纳税人名 称	国税主管 税务机关	开户银行 及帐号	纳税人地 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非正常认 定时间	停业期间

纳税信用等级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国税主管税 务机关	纳税人地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等级

增值税、消费税申报、入库信息、国税查补罚没入库信息

纳税人名 称	增值税申 报及入库 金额	增值税入 库时间	消费税申 报及入库 金额	消费税入 库时间	查补增值 税时间	查补增值税金额	查补消费 税时间	查补消费 税金额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2年度招商引资目标任务考核工作的通知

银政办发〔2012〕15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今年以来，全市按照“经济工作抓项目、项目工作抓招商”的要求，坚持“以大项目带动大投资、以大投资推动大发展”的项目带动战略，全面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为全面总结今年我市招商引资工作，扎实做好自治区招商引资考核准备工作，现就 2012 年招商引资目标任务考核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机构

考核工作由市招商引资目标责任考核小组（以下简称考核小组）负责，组长由市政府分管领导兼任，成员由市委督查室、市委组织部、市经济技术合作局组成。考核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经济技术合作局。

二、考核形式

考核采取审核项目申报材料与实地查看项目进展情况相结合的方式。

三、考核对象

兴庆区政府、金凤区政府、西夏区政府、灵武市政府、永宁县政府、贺兰县政府、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四、考核时间

招商引资目标任务考核界定时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考核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 1 日 -20 日。申报材料除资金认定凭证外其余项目资料必须在 11 月 30 日前提交，资金认定凭证 12 月 15 日前提交考核小组办公室，逾期不再受理。

五、考核程序

（一）各单位向市考核小组办公室提交招商引资相关资料；

（二）市考核小组办公室集中审核申报材料并上报自治区招商引资考核小组认定；

（三）考核认定结果报市委、市政府审定。

六、考核内容及需提交材料

（一）2012 年招商引资工作总结纸质、电子版；

（二）依照《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指导性目标任务考核细则（试行）》（宁政办发〔2011〕60 号）的要求提供完整档案资料包括：

1、本年度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项目建设情况。需提供 2012 年招商引资项目统计表。新建项目、续建项目和新引进科技型重点企业的项目分别制表上报纸质及电子版。

2、项目申报需提供资料：

（1）一般投资项目需提供：

①招商引资项目落户实施情况认定表纸质及电子版；

②引进项目所在地招商引资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确认书；

③引进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纸质及电子版；

④引进项目的工商营业执照、企业股权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⑤投资企业的注册证明及投资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⑥项目立项备案审批通知书等有关部分的批

复文件复印件；

⑦园区项目入园通知书；

⑧招商引资项目到位资金证明资料：需提供企业当年财务决算报表（资产负债表），在建项目当年实际完成工程量报表，项目企业当年上报统计部门的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报表，以上材料需加盖企业财务印章及公司法人印章；

⑨购买的设备证明资料：需提供原始发票复印件；

⑩项目半年、全年实景 7 寸彩色照片各一张。

（2）引进技术、商标等无形资产入股的提供证明资料：

①引进技术、商标等入股的需提供无形资产情况说明；

②自治区、市级以上科技部门出具的成果鉴定证书、专利证书复印件；

③无形资产作价入股的有效证明资料。

（3）引进金融、风投、私募及融资产品的：

①引进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提供审批核准文件、营业执照、固定资产投资证明、外地拆入资金证明等有效证明资料；

②引进风险投资、私募资金的，提供双方合作投资协议、银行进账单等有效证明资料；

③通过发行债券、集合票据或通过金融机构引进区外资金的，提供政府批文、自治区金融办出具的融资证明、双方协议及其它到位资金相关证明。

（4）引进科技型企业需提供：引进招商引资项目单位建立企业研发中心、实验室等科研机构或招商引资企业获得国家认证高新技术型企业称号的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

（5）引进高科技人才需提供：引进人才所就读的普通高等院校或研究生院通过国民教育取得的硕士或博士学位证书及引进人才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

（三）本年度组织、参加的招商活动情况；

（四）本年度签约项目的履约及跟进落实情况；

（五）本年度项目库建设情况、招商引资统计和信息调研情况：分别提供《招商项目册》、月

度统计报表、招商信息及调研报告、督查报告。

（六）本年度工作制度、工作措施、对外宣传、外商投诉、效能建设及政风行风评议情况；

（七）本年度招商引资创新工作开展情况：提供招商引资创新工作具体做法、成效的证明资料。

七、考核要求

（一）为做好自治区考核的各项准备工作，请各地、各部门尽快安排部署此项工作，明确具体工作部门和人员，抓紧开展此项工作，并严格按照《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指导性目标任务考核细则（试行）》（宁政办发〔2011〕60 号）的规定做好申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和上报工作。

（二）除各招商主体之外，有独立引进招商引资项目的部门，只需按申报要求将招商项目资料报至市经合局项目处，其余资料不报送。

（三）各地、各部门集中提交本单位项目申报资料。新开工项目与续建项目分开报送。每个申报材料要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交资料混乱，不经装订，不编号、不按要求报送电子版资料的均不予考核认定。

（四）各单位申报提交资料要真实、完整、有效。凡弄虚作假、采取欺骗手段、编造、伪造证明资料的，一经发现，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联系人：哈莉罗力

联系电话：6889020

电子邮箱：xmc9020@163.com

附件：1、招商引资引进项目落户实施情况认定表

2、2012 年 1-12 月招商引资实施项目进展情况表（新建）

3、2012 年 1-12 月招商引资实施项目进展情况表（续建）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2 年 10 月 25 日

附件1:

招商引资引进项目落户实施情况认定表

申报单位（盖章）：

编号：

项目名称			
注册企业名称			
项目落地地址			
项 目 单 位	甲方：	乙方：	
项目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	
投 资 总 额		申报到位资金	
市审核到位资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认定依据目录			
审 核 意 见	市招商局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市政府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考核组审核 到位资金额	年 月 日		

备注：认定依据目录中的相关证明复印件附在表格后。

单位: 万元

填报单位:

[illegible]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 银川市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单位的通知

银政办发〔2012〕15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要求，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对全市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单位进行重新调整。调整后的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单位共25个（其中：一类重要经济目标6个；二类重要经济目标8个；三类重要经济目标11个）。请各相关单位按照政府主导、部门监督、行业管理、单位落实的原则，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重要经济目标防护预案，强化防护工作的宣传教育和建设。要结合实际认真抓好以专业人才为主的抢险抢修专业队伍组织建设、教育训练、装备配置、综合演练等项工作，做到战时能应战、平时能应急，促进我市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单位防护工作的落实。

附件：银川市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单位一览表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2年10月25日

附件：

银川市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单位一览表

重要经济目标类别	兴庆区	金凤区	西夏区	贺兰县	永宁县	灵武市
一类目标为敌首次 实施空袭目标	银川市电信公司、河东 机场、银川广播电视台	宁夏移动通信公司、宁夏电信公 司、宁夏广播电视总台				
二类目标为重要交通 设施、战争潜力和核、 化危害武器	高速路黄河大桥	市热电厂、哈纳斯天然气	中石油宁夏炼化分公司、中 国石油宁夏销售分公司油料 储备库、西夏热电厂、银川 火车站		启元药业	
三类目标为城市 “生命线”工程	银川市自来水总公司各 水厂、宁夏医学院附属 医院、市第一人民医院、 市第三人民医院	银川市供电局各高低压变电 站、市第二人民医院	自治区第一人民医院、自治 区第三人民医院	贺兰县医院	永宁县医院	灵武市医院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调整银川市征兵领导小组成员及 征兵办公室组成人员的通知

银政办领字〔2012〕1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将市征兵领导小组成员及征兵办公室组成人员调整通知如下：

组 长：王儒贵 银川市人民政府市长
副组长：马 凯 银川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崔文剑 银川警备区司令员
史清银 银川警备区政治委员
王俊峰 银川警备区副司令员
成 员：齐长生 银川警备区参谋长
王玉峰 银川警备区政治部主任
王 勇 银川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代晓宁 银川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哈宁东 银川市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
马雪飞 银川市财政局局长
缙转会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保建新 银川市民政局局长
李俊章 银川市公安局政委
马如林 银川市卫生局局长
孙武平 银川市教育局局长
贾少波 银川警备区后勤部部长

市征兵领导小组下设征兵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银川警备区司令部，银川警备区参谋长齐长生兼任征兵办公室主任。

银川市征兵办公室

主 任：齐长生 银川警备区参谋长
成 员：于小龙 银川晚报社社长
周福琦 银川广播电视台台长
党 成 银川市监察局副局长
李金梁 银川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
韩冬梅 银川市国防教育办公室副主任
刘战武 银川市双拥办副主任
金桂玲 银川市教育局副调研员
段 荣 银川市总工会副主席
韩凤菊 银川市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纳小利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
余 梁 银川市卫生局医政处处长
李宏梅 银川市民政局优抚安置科科长
李 瑾 共青团银川市委办公室主任
郭 飞 银川警备区司令部参谋
贾治军 银川警备区司令部参谋
李 霆 银川警备区司令部参谋
郝 斌 银川警备区政治部干事
代旭东 银川警备区后勤部助理员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2年10月15日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 尤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银政干发〔2012〕2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银川市人民政府决定：

尤峰任银川市政府副秘书长（正处级）；

赵会勇任银川市经济技术合作局局长；

杨志刚任银川市财政局副局长，免去银川市会计核算中心主任职务；

高卫东任银川市财政局副局长，免去银川市财政局副调研员职务；

蔡树仁任银川市审计局副局长；

张国庆任银川市文化广播电视局副局长；

汪秀琴任银川市水务局副局长；

朱晓明任银川市会计核算中心主任（副处级）；

王继良任银川市政府服务中心（政务大厅）副主任；

丁长安任银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主任；

免去马雪霞银川市经济技术合作局局长职务；

免去郭可峻银川市文化广播电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李晓玲银川市规划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钱克孝银川商贸物流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免去曹建春银川商贸物流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杨廷全同志试用期已满，正式任命为银川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政府驻深圳办事处主任，任职时间从试用期算起。

王继良、高卫东、朱晓明任职试用期为一年，试用期从任职通知下发之日算起。

银川市人民政府

2012年10月12日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 马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银政干发〔2012〕2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经银川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决定任命：马力为银川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李守银为银川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免去马军生银川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

银川市人民政府

2012年10月31日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 孙武平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银政干发〔2012〕2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经银川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决定任命：

孙武平为银川市教育局局长；

马雪霞为银川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夏斌为银川市建设局局长；

袁科为银川市园林局局长；

徐庆为银川市住房保障局局长。

决定免去：

张晓沛的银川市教育局局长职务；

尤峰的银川市国土资源局局长职务；

徐庆的银川市建设局局长职务；

徐庆林的银川市园林局局长职务；

朱韶峰的银川市住房保障局局长职务。

银川市人民政府

2012年10月31日



政务要闻

10月9日，市长王儒贵到金凤区国税局、兴庆区北区国税局、兴庆区北区地税局清和所、兴庆区南区地税局调研国税、地税工作。

10月10日，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与银川市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仪式上，中国外文出版社向银川市捐赠价值100万元的图书，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向银川市捐赠价值100万元的物资。中国外文局副局长齐平景，中国外文出版社副总编辑邵东，华语教学出版社社长王君校，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副秘书长查德荣；市长王儒贵，市委常委、兴庆区委书记方勇，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玮，副市长马军生等出席了签约仪式。

10月10日，市长王儒贵在银川会见了中国外文局副局长齐平景、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副秘书长查德荣一行。市领导王玮、马军生会见时在座。

10月15日，自治区党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毅调研银川生态移民工作，自治区、银川市领导崔波、徐广国、郝林海、李锐、杜银杰、方勇、马凯等陪同调研。

10月15日，我市召开领导干部大会，自

治区党委组织部宣布了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王儒贵同志、马力同志的任免决定；关于马军生同志、李守银同志的任免决定。自治区省委常委、银川市委书记徐广国，自治区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傅兴国，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王铎，自治区政府副秘书长、宁夏银川综合保税区建设领导小组副组长王儒贵，市领导孙荣山、贺满明、杜银杰、王久彬、方勇、左新军、贾奋强、王玮、马凯、周云峰、崔文剑等参加了会议。大会由徐广国主持。

10月19日，代市长马力在副市长代荣民的陪同下，到银川热电、干休所商业楼、临湖二村等地调研了供热准备情况；到亘元地产万豪酒店项目、宝湖天下项目、上前城保障性住房、满春保障性住房等地调研了工地质量安全和保障房建设情况。

10月20日，代市长马力先后调研了BRT一号线运营管理情况、信访维稳工作、古尔邦节市场供应情况、社会管理工作、安全生产工作。市领导方勇、马凯、李守银、杨有贤陪同调研。

10月22日，银川市代市长马力在金凤区

阅海湾中央商务区、良田镇和顺新村、兴庆区国际穆斯林商贸城、掌政特色小镇等地调研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市领导方勇、李守银陪同调研。调研中，马力强调，金凤区、兴庆区要继续努力，做实民生工程，确保安全生产，奋力完成各项工作发展目标。

10月23日，代市长马力来到贺兰县金贵镇雄英现代农业示范园、奥特莱斯建设工地，西夏区西夏万达广场、中石油500万吨炼油项目，调研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副市长李守银陪同调研。马力指出，各县（市）区要继续努力，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要努力化解基层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10月24日，代市长马力分别到永宁县四季鲜农产品批发市场、华润雪花啤酒项目、供港蔬菜基地、伊品集团等地调研。马力说，永宁县要继续做好与银川的衔接，发展培育特色产业，走农业精品化路线，留住塞上江南美景。

10月24日，我市开展了古尔邦节慰问活动。市领导孙荣山、马力、贺满明、杜银杰、王玮、马凯等到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等穆斯林群众家中，代表市委、人大、政府、政协和全市各族人民向广大穆斯林群众致以节日问候，祝他们健康幸福，平安吉庆。

10月25日，我市召开庆祝银川市第七个环卫工人节座谈会。自治区党委常委、银川市委书记徐广国，代市长马力，市委副书记

杜银杰，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雷鸣，副市长杨有贤参加了座谈会，并与一线环卫工人代表亲切交流。

10月25日，代市长马力在副市长李守银的陪同下，实地到银川国际空港物流中心、灵武市梧桐树乡、灵武新区、灵武市再生资源循环经济示范区调研了灵武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马力要求，灵武市要再接再厉，保增长、保完成、保安全、保稳定，全力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10月30日，银川阅海湾新华联广场建设项目开工奠基。自治区、银川市领导马三刚、徐广国、李锐、安纯人、孙荣山、马力、贺满明、代荣民，全国工商联副主席、新华联集团董事局主席傅军等出席了开工奠基仪式。

10月30日，代市长马力调研了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情况，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王久彬，副市长李守银陪同调研。马力指出，保增长、保完成是硬任务，开发区要继续加大工作力度，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打好工业保增长攻坚战。

学习借鉴成都经验 统筹银川城乡发展

银川市政府研究室 马成文

统筹城乡发展，从根本上讲，就是要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公平地对待农民，使农民获得平等的权益，提高农民的社会地位，让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统筹城乡发展的关键和着力点就是要“三化”并举，以“三化”带“三农”，即以工业化带动农民收入提高，以城镇化带动农村劳动力转移，以产业化带动农业经济效益的增长。近年来，在成都流传着这样一句话：“城乡统筹要‘统’好、圈层融合要‘融’好、产业联动要‘联’好，一个先决条件是交通要‘通’好。”开放的世界，是成都的舞台；开放的成都，是世界的机遇。这给了我们更多的经验启示。

一、经验启示

启示之一：坚持“全域”理念，实现科学规划是前提。科学制定统筹城乡发展规划，必须树立“全域”理念。实现城乡发展规划一盘棋、建设管理一张图。一是优化区域布局。要依据各县（市）区的区位条件、资源优势、环境状况和经济发展基础等，确定城乡发展布局。二是坚持规划“全域”覆盖。要打破城乡界限，形成相互配套、全面对接的城乡规划体系。三是加强规划管理。要规范规划决策程序，防止和避免规划中的随意性现象，强化规划执行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反规划的行为。

启示之二：优化资源配置，促进互促共融是核心。科学合理配置城乡资源，充分释放城乡经济

发展的活力必须以实现城乡资源要素双向对接为手段，加快促进城乡产业链延伸和融合，不断夯实城乡发展一体化的经济基础。一是推动生产要素向农村流动。促进农业生产向高产、高质、高效转变。二是整合园区资源，促进产业升级。三是推动城乡市场一体化。着重发展各类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村专业合作社，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大力发展现代商贸服务业，拉动城乡消费。

启示之三：大力改善民生，推进公平均等是根本。大力解决农村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滞后的问题，就必须把坚持改善民生作为统筹城乡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一是加快发展社会事业。市县财政要安排大量资金用于改善民生支出，不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扩大社会创业和就业。二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以交通通达，电力扩容、用水安全、信息覆盖为重点，加大农村公用服务设施建设力度，基本形成覆盖城乡的公共服务设施网络。三是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树立“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利用”的发展理念，积极实施重点区域绿化，着力推进节能减排和污染治理，降低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为城乡群众创造健康和谐的人居环境。

启示之四：夯实发展基础，保障发展成效是关键。一是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坚持重视基层的用人导向，加大基层干部培养、选拔力度，切实把素

质高、能力强的村干部吸收进公务员队伍，充分激发广大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的激情。二是推进机制体制改革。创新户籍管理制度，容许符合条件的城镇居民在乡镇落户定居，带动城市的资本、创业和消费需求进入农村；积极探索“扩权强镇”的有效路子，强化乡镇的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职能。三是不断优化发展环境。打造阳光政府，实行政府决策全程公开，努力实现重大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建设开放型政府的村级平台，使政府服务与政务公开前移到村。

启示之五：注重改革创新，破解发展难题是动力。坚持以改革开放的精神，破解发展难题。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是一项全新事业，各地的发展条件和基础也不相同，不可能照抄照搬外地经验，但必须在思想观念、体制机制、方式方法上不断创新，不断改革，以改革创新的精神破解难题，推动工作。

启示之六：促进社会和谐，提升群众福祉是目标。在积极推动统筹城乡发展战略的实施过程中，必须坚持把“一切发展依靠人民，一切发展为了人民”作为根本理念，切实加强对公共秩序的坚强维护、对公共事务的全面管理、对公共财政的合理分配、对公共人群的广泛关注。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别、各阶层、方方面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努力形成推动统筹城乡发展的强大合力；积极争取国家政策的支持，努力提升社会事业发展水平，让人民群众更加充分地享受改革发展成果；切实加强和改进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民主法治、精神文明、群众信访、安全监管等方面的工作，着力营造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良好环境。

二、借鉴做法

做法之一：注重以统筹发展规划为引领，促进城乡空间布局一体化。坚持规划先行，打破城乡规划分割局面，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地编制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各项规划，以规划的一体化引领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在完成《银川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基础上，编制完善经济发展、交通设施、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生态建设、社会事业等城乡一体化专项方案，确保城镇与农村发展实现无缝对接，为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奠定坚实基础。

做法之二：注重以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为核心，带动城乡经济同步崛起。一是加快发展现代高效农业。按照“两强四优四新”产业发展方向，全力推进农业的专业化、现代化，打造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大力实施主导产业提升工程，不断增加农民收入，努力形成以市场为导向、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一体化经营、社会化服务和规范化管理的农业产业经营体系。二是重点推进工业园区建设。实施“2258”工作思路，坚持“主题是发展、主攻是工业”的思路不动摇，强化生产要素聚集，依托龙头重点企业，围绕优势配套产品，在提升园区综合承载能力中加快产业集群，积极构建现代生态、低碳工业发展的新格局。三是积极发展品牌旅游产业链。通过打造东西两条旅游带，由点及面，将各个风景点（区）串联，在繁荣地方经济的同时，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向品牌化、国际化方面迈进，同时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合理开发民间民俗文化产品，引导农民向旅游产业转移。通过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农村现代化有机融合，推进产业互动，形成三次产业相互促进，协调发展

的现代化城乡产业体系。

做法之三：注重以富民惠民为根本目标，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一是建立完善城乡均衡发展的制度环境。坚持用制度和政策有序推进农民进城落户、着力解决进城农民的就业、培训、就医、社保、子女入学等方面的实际问题；坚持从规划、制度、建设层面有效促进公共交通、供电供水、网络通讯等公共服务要素城乡对接、融合。二是强化公共服务能力。要充分发挥政府在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上的主体和主导作用，建立统筹城乡财政框架，不断扩大财政对农村道路、饮水、电网等基础设施的投资比例，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能力。三是建立完善保障机制，缩小城乡差距。积极探索建立完善公共服务绩效评价和监督机制、基本公共服务财政投入和保障问责机制，把基本公共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指标纳入绩效考核，将基本公共服务绩效评估与干部选拔、任用以及内部激励机制联系起来，真正形成城乡协调发展、共促共建机制。

做法之四：注重以城镇化为主要载体，实现城乡互动协调发展。一是以银川主城区为核心，以永宁、贺兰、灵武为侧翼，以小城镇为呼应，实施生态宜居城镇建设。二是支持农民进城安家落户。以转移务工人员、失地农民为重点，优化流程，强化服务，推动农民进城落户工作的顺利开展；以增加有效供给为抓手，着力解决进城农民住房难、就业难、上学难、挣钱难、看不起病等最直接、最现实、最关心的问题。三是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中心村和新型社区建设进程，使城乡公共设施配置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

做法之五：注重以生态文明建设为抓手，推进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一是积极发展生态产

业。狠抓产业结构调整、产品结构、布局结构的调整，积极发展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循环经济，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大力推行节能环保和技术改造。二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大力开展植树造林活动，提高森林覆盖率；注重城郊、村镇管理，在一体化建设的同时实现一体化管理，与城区同步实现亮化、绿化、美化、净化。狠抓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城乡垃圾、污水处理能力不断提升。

做法之六：注重以稳定和谐为第一要责，构建城乡共融局面。推进诚信银川建设，建立完善全市统一诚信体系和失信惩戒制度。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机制，坚持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群体性事件的发生；持续开展平安银川创建活动，完善社会治安综合防控体系，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有效推动工业向园区集中、耕地向大户集中、人口向城镇集中和居住向社区集中。城乡文明相互渗透、公共服务趋向均等、城乡要素加速流动、城乡协调发展，推进新阶段工业化、城镇化、农业产业化水平不断提高，全面建设好“两个最适宜”城市，让全市人民的生活更加幸福、更加美好。

“五位一体” 统筹规划

让回乡银川百姓乐享公共文化建设成果

银川市文广局 郭 林 赵苏平 郎志娟

“15分钟、10里路”，看似两个不起眼的数字，却是宁夏银川市构建覆盖城乡、资源共享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公共文化城乡均衡发展的重要着力点。2011年7月，宁夏银川市被文化部、财政部确定为全国第一批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城市。中共银川市委、市人民政府把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作为打造文化强市、推动区域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重大历史机遇，并确立了坚持立足实际、以创促建、文化惠民的总体思路。按照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等要求，银川市统筹兼顾、破解难题、强化保障，走出了一条具有银川特色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科学发展之路。

一年多来，回乡银川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过程中，大力推进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网络覆盖工程，着力构建覆盖城乡的四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举全市之力提高公共文化的服务水平，大力完善各级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免费开放服务内容，努力加快数字化、智能化改造进程；坚持各类群众文化活动常态化、体系化、品牌化发展方向，着力打造十余个系列品牌文化活动；在加强体系建设的同时，着力强化各级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培训辅导工作；在推进实施“示范区城市”创建工作当中，银川市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大力开展制度设计研究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果。经过不懈努力，全市“城市15分钟、农村10里文化圈”基本形

成，城乡各族群众在幸福美好的生活之余尽享文化发展带来的愉悦和快乐。

拾遗补缺，构建城乡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体系

“银川市图书馆数字化改造项目已列入市政府规划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设计方案，开工建设指日可待。”银川市图书馆副馆长戴茜高兴地对记者说。

银川市将公共文化建设的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每年拨付1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建设，并设立了5000万元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去年年底，银川市作为首批国家公共文化示范区的试点地区，开始了全速创建工作。目前，新建的银川市文化艺术馆项目已完成选址工作，并进入设计阶段。银川市辖永宁、贺兰两县的文化馆、图书馆新馆4月份已全面竣工并投入使用。三区之一的兴庆区是银川人口密度最高的一个区，该区文化馆和图书馆的建设尤为引人注目。目前兴庆区文化馆、图书馆建设项目已经开工，预计今年11月中旬将完成主体封顶。金凤区、西夏区两馆建设已陆续开工，西夏区两馆建设有望11月竣工。

银川市已实现文化站全覆盖。今年银川市新建改建11个乡镇综合文化站，预计11月底前竣工使用。同时，通过资源整合、完善功能设施、加强规范化建设，启动了街道文化站改建项目，目前设备采购已经完成，正在进行标牌制度配备和设备分配，届时将实现银川市26个乡镇和23个街道综合文

化站全覆盖，满足城乡居民的文化活动需求。

今年银川市政府把建设156个公共电子阅览室任务确定为2012年为民办10件实事之一。目前已完成高标准电子阅览室127个，其余建设任务已进入设备采购、安装阶段。银川市积极通过资源整合，加强村级文化活动室规范化建设，实施社区文化设施改建改造项目，力争在年底前，让全市479个村级（社区）文化活动室实现基本服务功能健全、基本设施设备配套、管理人员经费保障、文化活动正常开展，规范化建设取得初步成效。

重硬件更重软件，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水平

“真没想到，政府还给我们农民工举办专场文艺演出！”整天在建筑工地上忙活的农民工杨思泉激动地说。今年4月24日晚，银川市首届农民工文化艺术节在玉皇阁文化广场隆重启动。这次以“美丽银川我的家”为主题的文化艺术节，把文艺演出等各种文化大餐送到工地，送到农民工面前。活动不仅包括“建设者之歌”专场文艺演出，还组织了文艺演出团队深入到建筑工地开展送戏演出活动；“百场电影进工地”送电影活动；“送图书进工地”暨图书流通点开展送书活动；“跟我学电脑”农民工电脑操作免费培训班等内容，吸引了一大批农民工融入到城市公共文化活动中来。为了将农民工文化服务纳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农民工文化活动常态化、经常化、特色化，银川市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农民工文化工作的实施意见》，积极开展关爱农民工志愿服务活动，总结推广金凤区工业集中园区三维服务阳光驿站的经验做法，满足农民工“六看两上”（看书、看报、看杂志，看演出、看电影、看电视，上舞台、上网络）等基本文化需求。

银川市坚持依托资源优势和结合群众需求，大力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方式的多样化、社会化，使老百姓得到更多的文化实惠。银川市在着力打造群众文化品牌活动的同时，不断提升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服务能力与水平，积极推进图书馆信息化管理，加快数字化改造进程，探索建立银川市城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体系，健全面向基层和农村提供流动服务与网点服务机制。目前，已新建图书流通点100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服务点50个。早在2009年，银川市就启动并基本实现了“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去年，又在全市文化系统广泛开展了“文化服务质量提升年”主题实践活动，进一步对各馆站免费开放的内容进行了规范，整体提升了全市图书馆免费开放服务水平。现在，银川市公共图书馆每周开放时间已超过56个小时，免费开放场所主要包括一般阅览室、少年儿童阅览室等。其中文献资料借阅、公益性讲座和展览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面向公众全部免费提供，一些辅助性服务如办证、验证及存包等也全部实行免费。2012年，仅银川市图书馆就开展各类读者服务活动33次，其中有灯谜有奖竞猜、盲人诗歌朗诵会、“书香银川·阅美瞬间”少儿摄影比赛颁奖大会及作品展览等5次大型活动。年内，共举办“书香银川·百姓讲堂”活动18期。

全市县级以上文化馆每周开放时间已超过42个小时，免费开放场所主要包括多功能厅、展览厅、宣传廊、辅导培训教室、计算机与网络教室、舞蹈排练室、独立学习室、娱乐活动室等，并免费提供普及性的文化公益性展览展示、培训基层队伍和业余文艺骨干、指导群众文艺作品创作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多年来，银川美术馆所承办的各类展览均实行免费参观。

着力实施系列文化工程，大力促进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化

2012年9月7日、8日，由第一批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城市宁夏银川市组织的“黄河金岸·回乡银川”群众文化综艺晚会在北京市西城区文化馆“缤纷剧场”连演两场，为首都观众展现了塞上江南盛世回乡一幅幅欣欣向荣、和谐安康的幸福景象。“银川市这台节目给我很大的震撼，节目清晰地表现了宁夏特有的回族风土人情。通过演员的表演，让人感觉到银川的群众文化是丰富多彩的。”评委高伟强评价道。68岁的北京市民甄桂芝说，她最喜欢的节目是《桄桄》，舞蹈演员把这项民间传统运动的趣味性表现得淋漓尽致，她被演员诙谐的表演给逗得乐个不停。“桄桄”是银川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该节目曾于2010年荣获第十五届全国“群星奖”节目金奖，并成功开辟出把“非遗”项目进行艺术化加工整理、搬上舞台、获得国家级大奖的先河。

这台节目的参演人员均来自银川市各业余文化团队及基层文化馆站，充分体现了展演的群众性特点，展现了银川市公共文化示范区创建的丰硕成果。近年来，银川市立足本地特色，深入推进“踏歌起舞”文化工程，广泛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迄今已成功打造了“湖城之夏·广场文化季”、“相约星期六——百姓大舞台”、广场民族健身舞、“快乐星期天”、“广场歌曲大家唱”、“农民文化艺术节”、“职工文艺汇演”、“小明星青少年艺术大赛”等一系列群众文化品牌活动，每年组织广场群众演出900余场、送戏下乡600余场，全力践行文化惠民宗旨，不断推动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健康发展。

2012年银川市以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为契机，进一步满足群众文化需求，着力打

造十大品牌活动，推动群众文化活动常态化、体系化。全市组织开展第九届“湖城之夏·广场文化季”广场文艺演出900场以上，大力推进“踏歌起舞”文化工程，举办了“相约星期六·百姓大舞台”、“快乐星期天”、“广场歌曲大家唱”、“广场民族健身舞大家跳”、“小明星”青少年艺术大赛、“家庭才艺展演”等系列品牌活动200场以上。继续开展“千场电影下农村、进工地”活动，组织放映城乡公益数字电影8000场以上。并成功组织了春节“龙舞盛世闹新春”大型社火巡游表演活动、元宵节“龙腾虎跃庆盛世”焰火燃放活动，举办了“民俗文化展示周”、“中国西部花儿歌会”、“第二届中国银川国际民间文化艺术节”、第四届全国农民文化艺术节、第四届全国中老年文艺汇演等彰显民族地域特色的文化活动等。同时，银川市创新丰富春节、端午节、开斋节、古尔邦节等回族传统节庆文化活动；坚持重心下移、面向基层，推进“三下乡”、“文化六进”活动制度化、经常化，推进文化活动“一县一品牌、一乡一特色”，形成群众文化天天有、广场演出周周有、节庆活动月月有、大型活动年年有的公共文化发展局面，并着力打造民族地域特色文化品牌，使群众真正感受到文化大繁荣大发展带来的精神福祉。

强化基层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创新公共文化管理运营模式

“要留住这‘两颗星’，必须不断求新求变。”在银川市崇安社区秦腔艺术团团长景国爱的家里，笔者看到他正在整理新配备的戏装，剧团的《资产盘点表》、各项《规章制度》、《节目单》等分门别类地存放在文件盒里。银川市目前有各类社会民间文艺团队1000余支，文艺骨干13500余人，常年活跃在全市城乡广场、社区、乡村、企业。

2011年初,银川市在全市推行了社会文艺团队“星级化”目标管理机制,制定出台了管理和评比办法。经过自评申报、实地查看、群众测评、综合评定等环节,全市130支社会文艺团队中共评出“五星级”团队3个,“二星级”团队5个,“一星级”团队10个,优秀文艺团队6个。在这次评选活动中,市政府投入20余万元资金,采取以奖代补等方式给各“星级”团队配发了服装、道具、乐器、摄像机等急需器材,有力鼓舞和调动了社会文艺团队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演出质量和场次、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使优秀社会民间文艺团队成为活跃社区、繁荣农村文化活动的重要生力军。

银川市积极采取与大中专艺术院校系合作,拓宽渠道、运用多种手段培训文化骨干。此外,以聘请社会文艺骨干和离退休文化工作者、面向社会公开招募等方式,初步组建了一支热心公益文化事业、有一定文化艺术专长、志愿从事文化艺术辅导培训服务的社会文化辅导员队伍。同时,银川市还组建了一支热心公益文化事业的文化志愿者队伍,并从中选拔出一百名志愿者长期深入基层开展辅导培训活动,形成政府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的重要补充力量,既充实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队伍,也为志愿者奉献社会创设了良好平台,更好地满足了城乡基层群众的文化需求。为进一步提升基层公共文化队伍的服务能力,银川市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基层文化队伍培训工作的实施意见》,启动了大规模培训基层公共文化队伍计划。力争用3年时间,对市、县、乡公共文化机构全体干部职工和农村社区管理人员、文艺团队骨干进行全员系统培训。

立足实际深入调查研究,探索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长效机制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研究工作是文化部为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现科

学、规范、可持续发展而开展的一项全国性的课题研究工作。在这个以“文化民生”为特色和重点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中,如何建立公共文化服务的供需机制,如何确保服务方式的不断更新,如何提高从业人员的业务素质、服务质量,如何建立有效的保障机制等等,都是亟待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银川市紧密结合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专门成立了制度设计研究领导小组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研究专家组。领导小组明确指出深入开展制度设计研究是总结经验、探索规律、解决问题的重要举措,是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必然要求。专家小组认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研究,不同于一般高校和科研机构的课题研究,它不仅仅是形成具体的理论研究成果,更重要的是针对银川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际提出解决当前影响和制约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的路径、机制、对策和措施。在深入考察调研、总结多年群众文化活动经验、掌握群众需求及意见的基础上,专家小组已撰写完成了《银川市群众文化活动常态化、体系化建设制度设计研究报告》,并及时召集专家组进行分析讨论,初步形成了《银川市关于加强基层文化队伍培训工作的实施意见》、《银川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农民工文化工作的实施意见》、《银川市文化广播电视局文化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过程管理几项规定》、《关于加快推进全市图书流通服务点建设实施意见》等一批政策制度成果,这些成果,无疑将会在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发挥出重要的理论与实践指导作用。



森林公園—翠柳島隅